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

幼兒發展與保育

學生作業觀摩與分享

主題：三個國家的幼教實況比較研究

授課老師：陳欣希

2007.04.17

一、進一步探討的問題－時間分配

A、下課時間

日本：四點半到六點間，由家長接走。

中國：分爲日托制（每天下午六點由家長接走）與全托制（週三晚上與週末由家長接走）。

美國：下午四點以後，由家長接走。

討論：

日本方面，我認爲這幼兒園的宗旨大概是因爲他們屬於混齡教學，而且學前教育在提供幼兒一個安全、穩定像家的地方，以及彌補家庭教育的不足，使父母成爲更好的父母。所以在上課時間的安排除了內容不管之外，時間大概算是因應父母下班時間，方便接回孩子。

至於中國部份，分全托制與日托制。這部份還滿特別的，有別於過往的認知，而且他們教學的性質比較像我國認知裡幼兒教育的錯誤觀念，以爲幼兒教育是小學的先修教育；偏重在認知領域的學習，忽略情意及動作能力的學習這兩個觀點。所以上課到六點，希望他們能在學校多學一些。

美國～滿符合以下三點：1. 幼兒教學的方法因爲要達到不同的教育目標而有不同的方法。如：如啓發教學法、發現學習法、發表教學法、練習教學法及欣賞教學法等。2. 學前教育再提供幼兒一個安全、穩定像家的地方 3. 學前教育在彌補家庭教育的不足，使父母成爲更好的父母。所以上課時間不會像中國如此安排。

B、遊戲時間

日本

- 1、從孩子到達學校到 9 點 30 分前可自由活動。
- 2、寫完作業練習後，約有 20 分鐘的時間可自由活動。
- 3、用餐時間，吃飽飯的孩子可自由活動。
- 4、下午的課程結束後，有長時間的戶外活動時間。

中國

- 1、早餐之後有一段晨間運動（做體操）的時間，結束之後會跳舞唱歌，全部都是由老師帶領著小朋友活動。
- 2、10 點 5 分到 10 點 45 分爲遊戲時間。
- 3、下午有 20 分鐘的接力比賽（交通規則遊戲）時間，另外有 15 分鐘可自由活動。

美國

- 1、從孩子到校到 9 點是自由活動時間。

- 2、早上時間有兩段學習活動時間，學童可以依其興趣參與各種活動。
- 3、下午 2 點 30 分至放學（下午 4 點後，家長會陸續來接孩子），孩子可在室內室外活動。

討論：

日本在 9 點半前（未上課前）可自由活動，而在作業練習與吃飯的時間，只要孩子的動作較快，就可以有自由活動的時間。雖然在上午的時候，並沒有固定的遊戲時間，但下午則有長時間的戶外活動時間，所以遊戲的時間不少。

中國的遊戲時間全部加起來大約只有 1 小時又 45 分鐘的時間，在三國中算是最少的。且其遊戲時間，是有固定的（從哪時開始到哪時結束），在做工作（堆積木）時，不允許孩子談笑打鬧，要保持安靜。另外，中國的學校雖然約八點半才開始上課，但孩子只要一到學校，就必須到教室坐好，雖然在正式上課之前，有一段晨間運動的時間，還會有唱歌、跳舞的活動，但都是由老師帶領，不像其他兩個國家，在還未開始上課前，孩子能有自由活動的時間。

美國在 9 點前（未上課前）可自由活動。美國在早上共有兩段共 1 個半小時的學習中心活動時間，孩童可依興趣參與各種活動，例如畫畫、積木、拼圖等，下午則是從 2 點半開始到 4 點以後。雖然有限定活動的種類與人數，但大致上孩童可以選擇自己想要進行的活動，活動的內容也比較遊戲化，因此雖名為「中心活動」其實是把遊戲與學習結合為一體，在遊戲的過程中學習，所以「中心活動時間」應算是遊戲時間（約 3 小時）。

三個國家的遊戲時間相比：美國 > 日本 > 中國。此遊戲時間的分配應與國家的風土民情有關。

美國是屬於較自由開放的國家，因此他們在課程的選擇上，給予孩子相當大的自由，讓孩子自己去選擇自己喜歡的，也不去限制孩子，因此雖然美國的孩子是在進行「學習活動」，但卻很像在玩遊戲。

日本的老師則採放任的態度，較沒有限制孩子的行動，只要他們先完成應該完成的事（例如寫作業、吃飯等），那多出來的時間便是屬於孩子自己爭取到的時間，那他們便可以自由運用。

而中國在進行課程活動時，把課程活動視為一件工作，所以要求孩子要專心的做、要按照順序做、要安靜的做，中國的老師將遊戲與工作分的很清楚，所以遊戲時間相比之下，比日本和美國都少了很多。

➤ **印象深刻之處**

美國幼教學校的上課方式：

學校早上九點開始上課，Cheryl Takashige 老師把學童叫進教室裡，並讓他們圍坐在教室中間的地毯上，當十八位四歲大的學生就位後 Cheryl 和他的助教 Linda Rios 向同學道早安.....，詢問今天是否有同學要向全班「秀一秀或說一說」特別的事情。.....準備一個大盤子，裝著一本書、一枝畫筆、一塊積木、一片拼圖、一個玩具炸鍋和一個小銅鈴.....，好，跟我來。(p.174~p.175)

➤ **猜測該位老師的想法**

在上課的一開始，先詢問小朋友假日時有無發生什麼特別的事，或想與大家分享的事情，這樣做一方面可以讓小朋友練習表達和聆聽的技巧，另一方面可以引起其他小朋友的注意，將剛才在玩的心情平復下來，作為上課的鋪陳，再來注意聽看看同學在假日的時候從事怎麼樣的活動，增加上課的趣味。

關於在課堂上要做些什麼，完全都交由學生自己來決定，這樣的方法，更可以培養學生的興趣。

➤ **個人與同伴想法與立場**

9405039 簡莉蓉

這樣的上課方式在東方世界很少見，大家先在教室的中間圍圈圈之後坐下，這樣的座位安排相較於很制式的一個個排排座好，讓人感覺上課的氣氛是很輕鬆的，而不是充滿了壓力。先讓學生發表自己假日的心得，一方面是訓練小朋友的表達能力，另一方面更是老師了解學生在家的情況的一個很好的方法。之後在課堂上老師並沒有要求學生全部都要一起參與相同的活動，而是讓學生自己選擇自己有興趣的活動，當然老師有限定每次的人數，這樣的方式讓大家不會全部一窩蜂的全部擠在一個遊戲裡，在小朋友遊戲的過程學習與另兩個人相處、協商，這種方式的確可以培養學生的興趣所在，讓小朋友能夠適性發展。不過同樣的這樣的方式可能會出現一個弊病-學生會不會就只選擇自己有興趣的東西去做研究，而對於自己沒有興趣的部分就完全不去接觸，這樣的結果就會違反了孩子需要均衡發展的原則了，這一點可能需要特別的去注意。

在這個案例中，我看到不同於中國傳統的教育方式，不再是制式的去規定或要求學生學習什麼，而是讓學生就有興趣的部分去探究，我認為這樣的教學方式，對於孩子創造力的發展，是一大助益，而這也是中國學生所欠缺的，而這部分正是我們所需要學習的。

9405050 陳宜君

這樣的課程也許有些人看起來過於鬆散、沒有組織，但我相信老師們就在這種遊戲中間接教導學生們和執行教學計畫。我們都知道不同的民族會有不同的民族性，而民族性的養成除了從環境，我相信教育也是很重要的一環。從這段就可以很清楚的看出來，美國人所重視的幾個點，例如：鼓勵發言、適性發展（個人可以選擇想要的活動進行）、遵守規矩（積木區一次只能有 3 人，要等下一個出來才可以進去），原來都是可以從幼兒教育開始潛移默化的。

而老師們上課的方式和說話的語氣，也讓我覺得很特別。老師說話的感覺不像是在指使學生，而是用一種溫和的、理解的、鼓勵的，雖然柔和，但卻又不失原則。我覺得這樣的課程很好，可以給予幼兒自由，激發他們的創意又不侷限，這樣的課程同時也考驗著教師，要如何有效率和確切觀察到每一個學生，又要如何設計出適合他們的課程，時間的運用分配都決定於老師。教師可以說是非常重要。

➤ 進一步探討的問題

1. 比較其他兩個不同的文化

日本

上課的時候，孩子做著老師所指定的作業，為時共三十分鐘，他們會在空格裡著色，指出圖片裡有幾隻豬在其單車，幾隻狐狸在騎機車，以及幾隻兔子在開車。寫作業練習的這段時間當中，同桌的友伴間是有互動的，會有說有笑，甚至還有一點嬉戲打鬧的情況出現，當孩子做完練習並交給老師之後，有些孩子會離開座位，開始玩起吵鬧追逐遊戲或是剪刀-石頭-布，還有模擬空手道及刀劍打鬥，這種自由而刺激的遊戲。

中國大陸

老師發給每位學生積木玩具（積木裝在小盒子裡，裡面放有一張不同的圖案供孩子學習），並告訴小朋友做事情的時候要用心、安靜、努力的去做，並且按照順序放積木，當做好的時候就舉手，老師會過來檢查。如果完成的作品與原圖一樣正確，老師就會告訴小朋友一塊塊拆下，再重新堆積木；如果發現其中有某項錯誤，老師會指導小朋友修正，這樣的情形持續到老師要小朋友將積木放回盒內為止。

| | 日本 | 中國 | 美國 |
|-------|--|--|---|
| 上課的題材 | 由老師選定 | 由老師選定 | 由幼兒自由選定 |
| 上課的氣氛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較輕鬆 ● 在課程當中可以自由的交談 ● 完成作業的小朋友可以自由的活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肅 ● 在課程當中不能自由交談，用心安靜的完成老師交代的功課 ● 等待老師指示才可下課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自由輕鬆 ● 自行的進行活動 ● 老師不做多餘的干涉 |
| 優點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朋友有互相討論的機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課堂上的秩序良好 ● 小朋友容易熟悉教學內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發展幼兒的興趣 ● 對於孩子的各種問題老師可以適時的介入 |
| 缺點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容易擾亂其他小朋友的學習活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法較為制式、死板 ● 小朋友沒有那麼久的專注力容易變得浮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較不能有效的教學（沒有讓學生有明確的學習目標） |

2. 三國的課程安排如何反應其教師對幼兒發展之知識與看法

從這三個國家的課程安排，可以推測每個國家的老師對於幼兒發展的看法都不一樣。其中相同的部分是：三國的老師都認為環境是影響幼兒發展的重要因素，孩童可以透過觀察環境所得的結果、個人本身的經驗、他人的說明或練習等，進行學習，此外不同的地方是：我認為中國的老師是偏向認為學生不能夠主動的探索、自我學習，而需要老師在後面選擇讓他們學習的課題以及督導，另外，中國老師的教學偏向桑代克提出的練習率，相信學習必須靠著練習，多練習則聯結的力量增強，不練習則聯結的力量減弱，所謂地熟能生巧；日本的老師與中國的老師看法比較接近，皆認為學生的學習較為被動，所以都是需由老師來指定，不過，日本老師比較強調同儕間的關係，認為經由與同儕的互動討論來達到學習效果；而美國的老師他們對於幼兒的發展的看法比較偏向，認為學生擁有主動建構知識、探索的能力，能選擇自己有興趣的事物來進行其活動，進而從中學習，在整個學習過程中，學生是學習的主角，而老師的工作只是在一旁輔助。

3.從三至六歲的兒童所選擇的活動來觀察兒童的發展

3-6 歲這個階段的孩子對任何的活動都充滿了好奇，所以或到處去嘗試，當老師發現孩子一直只從事某項活動的時候，就應該要仔細的去了解原因，有可能這個孩子為特殊的小孩，因為自閉症的孩子有一直從事同一活動的特徵，身為老師一定要特別的注意。

◆看看他人、再想想自己對於兒童及保育工作的看法

1.看完參考資料後，找一個同伴討論印象深刻的議題，並做三國之比較

(1) 印象深刻之處

◎ 老師對孩子吵鬧行為的處理

◎ 課室的管理

日本：Fukui 老師對於班上孩子吵鬧行為的忽視，如「作業練習時，孩子的嬉戲打鬧，Fukui 老師並未試圖阻止，反而不急不徐地繼續指導手邊的作業...交了作業的孩子玩起吵鬧追逐遊戲...還有模擬空手道及刀劍打鬥。這種自由而刺耳的嬉戲，和隨意進出洗手間的活動，大約持續了二十多分鐘...接著...孩子到小廚櫃拿出飯盒...將他們的午餐、杯子及用餐墊布一一排列在自己面前...用餐情形喧鬧而活潑，每個孩子依步調來進食 (p.18-19)」；「班上最吵、最不守規矩的 Hiroki 男孩，把閃示卡丟到走廊的陽台外...Midori 告訴老師 Hiroki 的不檢行為，Fukui 老師輕輕拍了拍她的背，鼓勵她回到陽台那兒去，自己處理這個問題...(p.20-21)」；Fukui 看到 Hiroki 正用力重擊另一個男孩的背部，但她決定忽視這場騷動，再回去協助落後的孩子把飯盒包好...Fukui 回到陽台督促孩子們把他們一直在玩的卡片收拾好時，她發現 Hiroki 又捲入了另一場打鬥中，但她依然沒有試圖去制止他 (p.21)」...

中國：「在完成、拆掉重組的十五分鐘裡，小朋友漸漸顯得有些浮躁，在椅子上坐立不安並且和同伴竊竊私語。王老師說：繼續做，在工作的時候不要講話，我們必須安靜地做。...上午十點正，小朋友上盥洗室... (p.109-110)」；「當數學課結束，午餐...當他們回到教室時，...已放在每一張桌子上。張老師提醒小朋友要靜靜地安靜地用餐而且不可以浪費食物：吃東西不要講話，你必須專心用餐。專心用餐要像專心讀書一樣，這才是用餐的正確方法 (p.111)」...

美國：Mike 和 Stu 在積木角的紛爭，Chery 老師的介入「這裡發生什麼事？... (用手臂分開兩位小朋友) 不可以吵架，Mike 你可以用說的方式代替強奪的方式，向 Stu 要求嗎？...我希望你們想一想相處的方法？你們為什麼不向對方說抱歉呢？... (p.176-177)」；在四十五分鐘的學習活動裡，學童可依其興趣參與各種活動...十點十五分，下課前，Chery 以輕敲窗門的方式宣步現在是清理的時間。...Linda 帶著小朋友去男女分用的浴室...並分到他們幫忙煮的馬鈴薯湯，...學童們一面吃一面活潑地交談 (p.182)」...

(2) 處理方式背後的想法與用意

◎ 我的看法

日本：Fukui 老師對於班上孩子的行為，多半是採取忽視、提醒的方式，而

不是以嚴厲的口吻去指責或處罰孩子，並且她也鼓勵孩子去解決 Hiroki 所製造的糾紛，所以我猜測 Fukui 老師希望孩子能主動學習解決同儕之間的問題，（如：當 Midori 因 Hiroki 的行為而難過的哭了，Satoshi 便主動地安慰她），讓孩子從小慢慢建立他們的友誼世界。再者，老師或許也是希望藉由同儕之間的關係，去改善或幫助 Hiroki 瞭解他自己的行為影響到他的友誼關係，然後可以進而去反省或改變自己的行為。再者，Fukui 老師之所以會採取忽視的作法對待 Hiroki 的行為，也有可能是因為 Fukui 老師知道 Hiroki 的行為是想要引起大家的注意，如果當 Hiroki 出現不檢的行為，老師就去加以規勸或是關心，或許只會讓 Hiroki 的行為更為的加強。因此，老師才會以這種方式去面對 Hiroki 的行為。在課室管理上，Fukui 老師採取的是一種較為柔和的折衷開放作法，Fukui 老師允許孩子在寫完作業之後，能自由地走動、聊天、玩，以柔和的聲音，以及以親自收拾作為示範，提醒孩子該進行結束活動的收拾整理的動作，而不是以嚴厲或大聲的口吻去要求孩子，Fukui 老師之所以柔和的作法提醒孩子，以及使用鼓勵孩子的方式，讓孩子可以自己解決、自己收拾，其用意或許就是希望孩子能自動自發地處理自己的事情以及解決自己所面對的問題，且 Fukui 老師也不會硬性的規定孩子一定要服從或達到某種行為標準，而是容許孩子依其步調、興趣去完成，如午餐時刻，或許我們也隱約看到 Fukui 老師所持的教育信念，她是以協助、引導者的角色，幫助孩子自動地學習解決問題，沒有過多的介入。而這樣的信念可能是來自 Fukui 老師的個人特質、教育方法，也可能是來自園方的教育理念，或者是自身所持的文化價值觀等。

◎ 雅雯的看法

課室管理方面，Fukui 老師似乎是採取較自由開放、包容孩子任何情緒表現的態度。由於每個孩子在完成作業的程度上有其個別差異，所以 Fukui 老師並不會用較強制的方式要求那些早已完成作業的孩子停止玩鬧的遊戲，反而用開放的態度容許孩子們自由活動，而自己則是繼續協助指導還未完成作業的孩子們。而在孩子們發生衝突事件或是爭執事件時，Fukui 老師比較傾向讓幼兒自己想辦法去解決或處理這些問題，而採取不介入的方式。也許是因為當時 Fukui 老師並不在現場，所以無法精確的去判斷整個事情經過，而做出適當的處理、解決方式。而當 Fukui 老師雖然看到 Hiroki 正用力重擊另一個男孩的背部，但她卻決定忽視這場騷動，在這一段中，我猜測 Fukui 老師選擇不在當下就制止其行為，也許是 Fukui 老師認為，若用教師權威介入，只能治標不治本；所以也有可能 Fukui 老師希望能藉由團討時間，把這事件在全班同學面前討論，並請小朋友們試著去討論，在班上該如何抑制住這類的衝突行為，由班上同學互相督促會比每次發生爭執而由老師介入還要來的有效。

◎ 我的看法

中國：不同於日本，中國老師似乎是高度的介入孩子的生活，不僅強調團體的行動，更重視孩子日常生活的規矩。孩子在學校裡幾乎沒有自由活動的時間，不僅只有上課時間，連其餘的時間（如遊戲、吃飯、如廁等）老師對孩子都有嚴格制式化的要求。從老師的行為看來，或許老師重視的是養成孩子的生活習慣，希望培養出一個有良好規矩與服從團體規定的孩子。因此，對於孩子的行為，老師幾乎是以直接又堅定的嚴肅口吻回應孩子或給予指令，且顯少給予孩子的鼓勵，而不像日本老師多以柔和或間接提醒和鼓勵的方式來引導孩子。

◎ 雅雯的看法

由於中國是採取「集體主義」，所以在這篇文章裡，可以看到孩子幾乎都以團體行動為主，較少看到自由開放的時間。且在中國的社會裡，也較強調「服從」的重要性，所以老師的態度也不似日本的 Fukui 老師柔和，較易日本老師散發出「權威」的感覺。日本老師和中國老師都重視養成孩子的生活好習慣，但不同的地方是，日本老師多半較用鼓勵的方式，但中國老師則是採用較為強硬的態度去規範、約束孩子，較少使用鼓勵的方式。而中國老師似乎比日本老師較注重秩序，且較無法容許已作完作業的孩子吵鬧而破壞班級的秩序。

◎ 我的看法

美國：相較於日本和中國，美國老師似乎居於兩者之間較為折衷，對於孩子的行為，有介入也有選擇，美國老師在當下會採取積極地介入，但並不是嚴厲或懲罰的態度去解決孩子的糾紛，而是深入地瞭解發生糾紛的原因，然後以同理心或建議的方式，引導孩子處理解決糾紛。美國老師似乎是希望孩子能透過他人的觀點或感受去反省，並讓孩子在當下就能瞭解這樣的行為是不對的，也是不允許的。另外，在課室管理上，美國老師傾向先告知孩子規定（如限定選擇角落的人數、輪流），並希望孩子遵守規定，然後讓孩子在學習活動裡，可以依其興趣參與各種活動，並允許孩子自由地創作發揮。這點和日本、中國有很大的不同，日本與中國在課程上似乎較少提供孩子可以自由發揮創造的空間，而在學習上顯得較為的制式化，讓孩子只能照學習單上的圖案塗上顏色（日本），或則只讓孩子按照設計圖的步驟圖案搭建積木（中國），缺乏讓孩子自由想像創造的機會與空間。對美國老師來說，似乎比較希望孩子可以自由地依其興趣去發揮，而不會去限制孩子的想像創造，並時常鼓勵孩子表達自己的想法。面對孩子的糾紛，美國老師通常會積極地在當下就告知孩子，並提供建議讓孩子去選擇解決的方法，而不是像日本老師那樣以忽視的方式進行處理。另外，在課程管理上，當孩子未遵守規定時，美國老師也會在當下就告知孩子錯誤的地方，並尋問孩子為什麼發生的原因，瞭解狀況後，美國老師會採取隔離的措施，讓孩子休息思考反省，

並要求孩子仍舊要遵守規定收拾東西，而日本老師則是以口頭和親身收拾來提醒孩子應該要做的事情。

◎ 雅雯的看法

相較於日本和中國，美國老師在課室管理方面採取更為自由開放，給孩子更多自主性可以去選擇自己想要完成的活動。而在孩子發生爭執或衝突事件時，Cheryl 老師和 Fukui 老師的處理方式則是非常的不一樣，Cheryl 會即時的介入處理，但並不是只是制止孩子的紛爭就了事，而是採取「傾聽」雙方的說法，並「同理」雙方的感受，接著請 Cheryl 老師則一步一步的引導孩子們如何去告訴對方自己當下的感受，以及接下來如何去解決，協助孩子們增進人際溝通的能力以及培養問題解決之能力。

(3) 自己和同伴贊同或反對該國老師處理方式的想法與立場

◎ 自己的想法與立場

除了瞭解這三個國家的老師，對同一事情的不同處理方式之外。我們也要去思考這三個國家的老師，所處的文化歷史背景，才能更深入瞭解老師為何要這樣處理，其處理背後所持的文化價值觀念。透過瞭解社會文化背景可以再進一步幫助我們瞭解老師的教學行為、態度與信念。另外，老師的個人特質、成長經驗等因素，也會影響到老師對於教育現場的教學方式與處理態度。那麼對於我而言，站在文化角度，我就無法說我是贊同誰或是反對誰，因為那是涉及到每個國家的文化，對於孩子所持有的一種價值觀，甚至還包含了宗教信仰、習俗等不同層面的因素，也因此沒有一定的標準說誰是好、誰是壞，畢竟各個國家的社會生存條件並不同相同。或許在我們看來是傷害孩子的，但或許在那個國家必須如此的對待孩子，以幫助孩子將來能生存在社會上。而就我自己所主張的立場，我覺得孩子的爭吵行為，是幼稚園常見的行為，身為一位幼教老師如何妥善地解決班上孩子的爭吵行為，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如果今天我是一位幼教老師，首先，我會與孩子們一起討論與建立班上的規定，然後當孩子之間發生爭吵，或是有類似 Hiroki 的小孩，我會觀察他的行為，為什麼發生、怎麼發生、和誰發生等，並詳細地記錄下來，再透過家長瞭解孩子的狀況，並與家長、園內的老師一同討論商量解決的方式，再試著與孩子溝通，聆聽孩子的想法。並且透過說故事、繪本分享、畫畫或團體合作遊戲等活動，讓孩子體會同儕之間的關係與友誼的重要性，然後慢慢地透過鼓舞的方式協助孩子建立互動良好的人際關係。

◎ 同伴的想法與立場---兒發所雅雯

在討論中我和雅雯的看法相同，對於不同國家的文化脈絡，我們認為縱使是同一個國家、同一個文化脈絡之下的老師，也會因為其個人的成長背景、童年經驗以及教育理念...等等不同的因素，而擁有不同的認知、

看法和觀念，也因此產生不同的處理方式。因此雅雯覺得面對這麼多的處理方式，確實是沒有所謂的「最佳處理」方式，因為每個人在成長過程中所接受到的文化、教育、童年經驗、宗教信仰...對我們的影響是如此的根深蒂固，難以一時去改變。當我們遇到孩子發生衝突事件或是爭執事件時，我們會如何去處理呢？雅雯所持的想法與立場是會視不同的情況而有不同的處理方式。倘若爭執事件正巧就在眼前發生時，她則會立即的制止並勸說。假設紛爭事件發生，而她並不在現場，此時我多半會先聽聽雙方的說法，然後盡量不去斷定誰對誰錯，而是先請事件中的小朋友，先去想辦法看要如何去協調解決。當自己不在現場時，很難精確的去判斷誰對誰非，倘若太冒然的去處理，很容易會讓幼兒感到不公平的感覺。但雅雯也覺得一位幼教師一定要懂得「傾聽」孩子的想法，並「同理」孩子的內心感受。而我也覺得，「等待」也是非常重要的一環，有些孩子也許知道自己可能做錯了，但或許會因為倔強，而不會這麼容易就認錯，此時老師需要給孩子一些空間與等待的時間，而不是急著要讓孩子認錯與道歉，應該是讓孩子慢慢去思考自己的行為是否正確，也許會因為適度給予孩子「認錯」的等待時間，進而促使孩子能改正自己的行為。

◎ 總結

就如雅雯所說的沒有所謂「最佳處理」的方式，但我認為老師是需要透過不斷地反省，找出與孩子之間的「最佳處理」方式，孩子是來自不同家庭背景、擁有不同的人格特質，所以也需要用不同的角度、不同態度去對待每個孩子，要能「適其所需、給予協助」。

(4) 從討論中找出相關的兒童發展議題，例如：幼兒為何有攻擊行為？可能受到什麼因素的影響？又可能影響哪方面的發展？

佛洛伊德認為攻擊是本能，不同發展學家對攻擊也有不同的見解，如攻擊本能論認為攻擊是天生具有，為了生存；攻擊學習論者認為攻擊的行為是來自內在的因素（如生氣）與外在的刺激的結合，其中持社會學習論者的學者則是認為來自觀察學習以及由親身親歷的經驗而學得的；社會訊息處理論者認為，攻擊是兒童經由對情境的解釋，選擇反應的歷程，然後所採取的行動。從這些學者的不同觀點，可以瞭解幼兒產生攻擊的不同面向，其可能引起的原因可能是來自生理（如腦部障礙）、心理（自卑、引人注意等）、家庭（家庭暴力）以及環境（媒體暴力）等因素。其可能會影響到幼兒的社交行為（如人際關係的互動、友誼的建立等）、情緒發展等。需注意的是攻擊的行為不是只有肢體動作，還包括言語上的（林翠湄，民84）。

2.從討論中再回顧自己先前的隱喻，是否有所衝突或是更加堅信？

- ☑ 我更加堅信我的隱喻，我也期許著自己將來以一個引導者、觀察、照顧者的身份，提供幼兒一個安全又豐富的環境下快樂的成長。

※ 參考書目

林翠湄（民 84）。社會與人格發展。台北：心理。

一、隱喻 (隨著每次上課之所學，修改 / 修正自己的隱喻)

兒童— 是珊瑚礁裡的各種生物，小丑魚、海葵、蝦、蟹等。

教師— 是珊瑚礁，營造出豐富營養、溫暖包容、安全舒適的適當環境來接納各式生長其中的生物。

課程像什麼— 課程就像廣泛的大海，從讓孩子主動探索這片大海，與教師和其他同儕共同建構這片大海的某些樣貌，從自己經驗的累積、和他人之經驗的互動中，統整各式各樣的知識，建立意義。

每個孩子既不同卻又相同；相同的是，每個孩子本身都具有內涵 / 內容，會自己「主動」學習、生長。不同的是，每個孩子所具有的特質都不同，就像珊瑚礁裡的各種生物，具有其生存在這裡的不同優勢與特性，但都在珊瑚礁的包容中生長。

故有如珊瑚礁的教師，首要須營造、提供適當的環境，讓孩子可以盡情發揮其主動、自由、愉快的發展與學習；但是，要如何營造出「適當」的環境，讓孩子可以「盡情」發揮，則需要先瞭解每個孩子的家庭、經驗、需求、興趣等，才能提供適當的環境，才能夠依孩子的特質，讓孩子盡情發揮。然而，珊瑚礁本身就具有「篩選」功能，適合生長於珊瑚礁的生物有限，這是要提醒教師自己，有教無類。另外，也是提醒教師自己，雖然能力有限，但必須盡力而為，大海何其廣，不要自滿於現狀，須時時自省。

孩子身在這個地球村的時代，所需要學習的內容是無窮盡的，學習的期間也不僅止於求學期間，而是延長到了終身；身為幼教師所要教給孩子的，並不只是知識的內容，還是一種求學的態度、對生活的態度，是主動、積極、正向的態度。因此，教師無論準備要讓孩子學習何種知識，都應讓孩子在學習知識的過程中，透過和同儕不同經驗的互動交流，統整出自己對於整個學習過程以及對知識本身的意義。從這樣的過程中，讓孩子了解到求學的真正意義並不只是知識本身，還包含了主動探索疑問、新知的意願，並能將此「意願」延長到終身。

二、討論：幼兒教育與文化—三個國家的幼教實況比較研究

議題：教師對孩子不適當行為的處理方式與態度

(一) 日本

1. 印象深刻之外

「決定忽視這場騷動……P.21」；台灣的幼教現場，教師一定會出面制止孩子的暴力行為，且家長也會提出嚴正抗議。

2. 猜測老師的想法

老師可能有注意到被毆打欺負的孩子，並沒有表現出在意的樣子

(只有一個哭了的的孩子例外)，日本是個重視團體生活的社會，故可能只要同儕都可以接受，老師便沒有介入的理由。但是，也可以看出來，老師忽略的只是該孩子的暴力行爲，對於該孩子應該要做的事情一收拾，並沒有忽略。

3. 個人的想法與立場

這是一個社會文化影響教保的事件；台灣的社會文化可能無法容忍教師忽視孩子的暴力行爲而不出面介入的，且在台灣的道德觀念中，打人是對的、不好的行爲。因此，若我是該老師，處於台灣的社會，我至少會出面制止該孩子的暴力行爲及干擾其他孩子上課、學習的行爲，同時進一步瞭解該孩子的想法與家庭，看看該孩子是否需要特殊協助。

4. 進一步探討的問題

日本人是個重視團體生活的民族，其認為該以同儕的力量來處理孩子間的問題。在台灣的道德觀念中，打人是對的、不好的行爲。會有書上的情形發生，是因為文化觀念不同所致，相同的事件，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下，往往有不同的發展與結果，可以由此瞭解其他文化的觀點，並思考自己所處的文化，若有相似事件，可能會如何發展，及為何會這樣發展，以瞭解文化差異所形成的價值觀的差異。

(三) 美國

1. 印象深刻之外

「當 Cheryl 介入此事件時，…P.176」；台灣幼教現場的教師，似乎也有相似的做法，介入孩子們的紛爭中，並且試著協助排解。

2. 猜測老師的想法

老師似乎相當注重孩子們的互動，尤其是爭執；而 Cheryl 似乎很重視孩子們的和平相處，所以在孩子們有任何的紛爭，都會介入擔任仲裁者的角色。但是，這個他將這個角色扮演的很強硬，他在處理孩子們的爭執時，並沒有給予孩子足夠的說明機會，而是一直在幫孩子們想解決的方法，且命令孩子去執行，因為他似乎沒有給孩子說「不」的空間；這個部分從他處理 Kerry 的樂高積木事件也可以看出來 (p.178)。

3. 個人的想法與立場

老師在處理孩子的糾紛時，主導性相當強烈，且僅協助孩子們處理當下引起爭執的事件，並沒有處理孩子們的情緒問題，同時也沒有讓孩子們自己思考是否有其他的解決方式；因此，孩子有可能遇到紛爭後，都只等著老師的仲裁，而沒有自己解決或和他人商量的能力。

4. 進一步探討的問題

這可能和美國的個人主義有關，並沒有強調團隊合作的部分，看

起來只是一起工作，但是每個人都做自己的事情，其中沒有牽涉到「合作」的部分。由於，從文中看到的都只是孩子在一起，像是在同一個角落，但是每個孩子都是做自己的事情，與其他孩子沒有關於「合作」的互動；加上，老師處理孩子們的紛爭時，並沒有提供「協商、討論」的機會。似乎都說明這是因為「美國是強調個人主義的社會」，也似乎說明了「為何美國會強調個人主義」。

與同學的討論 (蔡依庭 G931706、周于佩 G931707)：

依庭：不贊成日本教師的做法，也不贊成美國教師的做法；因為該孩子的行為可能會危害到其他孩子，且該孩子本身也無法察覺自己的行為對其他孩子的影響；故教師應介入處理，但也並非像美國教師一樣，全權以教師仲裁為主。

于佩：贊成日本教師的做法，不贊成美國教師的做法；從台灣普遍的情況來看，教師介入還是有可能會造成孩子依賴教師的權威；而日本教師完全不介入孩子間的紛爭，因為讓孩子自己體驗、處理和同儕之間的紛爭也是一種學習，若因為教師的介入，可能會剝奪孩子對人際問題的處理經驗；而美國教師的處理方式，則剝奪了孩子思考、體驗自己處理人際問題的機會。

自己：不贊成日本教師的做法，也不贊成美國教師的做法；孩子的行為往往會影響到其他孩子，適度的讓孩子們學習處理問題，可以讓孩子在經驗中學習成長；但是，若孩子的行為已經危害到其他孩子的安全、自尊，或是嚴重影響其他孩子的學習(就像依庭所認為的：可能會危害到其他的孩子)，我認為，教師應該介入(故我不贊成于佩認為的「日本教師完全不介入孩子間的紛爭，因為讓孩子自己體驗、處理和同儕之間的紛爭也是一種學習」觀點)；只是，介入的方式與時機有很多種，並不一定都像美國的教師在第一時間即介入，這樣會剝奪孩子思考、經驗的機會；我認為，教師應視當時的狀況與自己的經驗來決定要即時介入，或是事後處理，最重要的是，要讓孩子們了解某些行為的後果，要對自己的行為負責，同時也要讓孩子們了解彼此的想法，尊重彼此的想法。

另外，教師的處理方式，並不一定是由教師仲裁，孩子們自行決議、討論出來的方法，往往比教師的「命令」來的更有效，且可以讓孩子們經驗到紛爭的處理方式，從經驗中學習，這是最重要的。當再有相似的情況發生時，孩子們也都會知道自己是可處理的，且知道該「怎麼」處理，因為已有過相關的經驗。故不贊成日本教師的「視而不見」全由同儕處理，亦不贊成美國的全由教師命令處理。